

北山无知青

李晶著

北山无知青

四川文艺出版社
一九九二年·成都



(川)新登字 007

责任编辑:蒋晓云

封面设计:戴 卫

版面设计:邓小林

书名 北山无知青

定价 4.15元

作者 李 晶 ISBN 7-5411-0937-1/I·867

1992年10月 第一版 1992年10月第一次印刷

开本 787×1092mm 1/32 印数 1—2500 册

印张 7.75 插页 5 字数 146 千

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 (成都盐道街 3 号)

新华书店重庆发行所发行

成都双流县印刷三厂印刷



作者近照

文字是一盏早醒的小灯。

那时候，窗上达达敲着冰凌，远远的鸡啼彼此呼应而一个纯我的世界先自眼前亮起来。

那时候，一种神力穿透泥墙，几种情感抖动不安，当月的蟹娘从背脊醒来，有点疼痛。却不仅只有疼痛。还有林间的鸟鸣，水边的晓闻，伴着羸弱作响的吉他。

然后觉得，那终于连3、14了的晨光会用这文字的小灯映出。

是的，这是文字。以虚构的讲述，以诗性的幻觉，宽阔着又提升着生活。像一根风雨不蚀，足以驻留时间的魔杖。

握住它，你生无所惧。

苏童
1992.6.18

雪里送炭

——序《处女书系》

马识途

人们总是喜欢锦上添花，不乐意雪里送炭。

我不知道这是不是我们这个泱泱大国的国民劣根性，或者扩而言之，是不是人类固有的劣根性，或者根本无所谓劣根性，这不过是是有如植物有趋光性，动物有趋热性一样，本来是世所常见、古今皆然的天之常道、事之常理、人之常性。这种只管锦上添花，不愿雪里送炭的常道、常理、常情，表现在人类生存斗争中，便是养成趋炎附势，走热门，赶浪头的性格。所谓宰相门前，车水马龙，在野高人，门庭冷落，“冠盖满京华，斯人独憔悴”是也。所谓谁管是与非，有奶便是娘，你喊一个万岁，我喊万个万岁是也。

这种只管锦上添花，不愿雪里送炭的常道、常理、常情，表现在文坛上，便是捧台上，捧台下，乐意歌颂名家，冷落无名之辈。古今中外文坛上的许多事实说明，一个人由于自身的努力奋斗，因缘时会，抓住机遇，加上许多偶

ON 17/8 - 1 -

然的因素，一篇鸣世，饮誉文坛，真是“一登龙门，身价百倍”，从此便什么也有了。本来是“长安居，大不易”的白居易，写了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的好诗，刚好又遇上了生有慧眼的顾况，为之延誉，声名大振。从此得到各方面的称赞。中外文坛上这样的例子不少，他们的成就，理应得到赞颂，是没有什么可说的，但是发展下来，中外文坛上却有“盛名之下，其实难副”的情况，这就是由于那些喜欢锦上添花的人当了吹鼓手，作了不适当的吹捧。老是那么少数人的名字出现在文学刊物上，老是那么几张面孔出现在文学领奖台上。由于有了名声，各种报刊都来拉稿，门庭若市。写的稿件不一定质量很高，却被抢着登载，真叫皇帝的女儿不愁嫁了。上了刊物又出书，出了选集，又出文集、近作集之类，只等待死后出全集了。为了研究这些作家，有专著描述他们的生活，是可以的，但是有什么必要出专书写他们生活中的鸡毛蒜皮呢？相反的，有些后起之秀，寒窗累月，呕心沥血，写出并不坏的作品来，却东投西送，无处收用，稿件如泥牛入海，渺无消息，最好不过收到一封油印的退稿信。其中未必没有未被伯乐发现而呻吟在盐车之下的千里马。即使他们也写了一些作品，但是由于他们能为出版社提供的经济效益不高，要出集子就太难了，至于他们上领奖台的机会就更少。反正水平高的作家还活着，他们的名声大，好作品多，每次入选的机会自然比无名之辈要多得多。于是每年上台领奖的熟

面孔比生面孔多，也就不足为怪了。有的人领了全国的奖，又领地方的奖，还领刊物、出版社发的奖；领了这个酒厂发的什么杯的奖，又领那个烟厂发的什么瓶的奖。反正杯、瓶、盘、碟多的是，领个不完。甚至坐在台上发奖的人里有他，转到台下领奖的人里也有他，好不热闹也么哥。我不明白的是，为什么人们总喜欢锦上添花，在别人的桂冠上再加几项桂冠，却不愿给没有上过领奖台而满有资格的后起之秀戴一顶帽子？

我这样说，可能要得罪一些编辑部和一些评委会的专家们，我知道他们也有许多说不出的苦衷，也受了许多人的责备，好象古今中外早已如此，莫奈何的。我借《处女书系》编委会的酒杯浇我的块垒，其实不会有什么效果。而且，我虽无意于上领奖台，却知道编辑部的好恶，会直接影响我的利益，还是就此打住吧。

现在四川文艺出版社竟然出了这样的主意，他们要出一套《处女书系》，专门出作家的第一本书。我知道其中有的作家写了几十年作品，年近花甲，却连第一本书也无处出。有的写了很多年文章，想出一本书，因为是无名之辈，求告无门。四川文艺出版社愿意给他们雪里送炭，并且准备赔钱，在当今年欲横流，金钱万能之际，是的确要有一点气魄的。而且还有一位叫王敦贤的作家，甘心暂时放弃自己的写作，专门张罗这件事情，联系作家，筹措款项，到处奔走，也真算得是有心人了。

雪里送炭

四川文艺出版社的同志和王敦贤同志来找我，说起这事，我连声说好，要我写序，我一口就应承了。他们送来的清样，有的我翻了一下，既然叫做作家的第一本书，不能求全责备，要求每本都好。我想着的是他们将要从此开头，接着第二本要第三本地出下去。我还相信，说不定有的人以这第一本书作为艰难的万里长征的出发点，将要走上他们自己创作的光辉顶点，甚至其中个别人将成为在四川省、西南以至全国的文坛上闪耀的明星。

我盼望着。

1989.11.于成都

作 者 简 介

李晶，女，1952年11月生于天津。1969年6月赴黑龙江兵团垦荒七年。1978年考入天津师范大学中文系。现任天津作协《天津文学》编辑。1981年开始，从事文学评论、小说及散文诗歌创作。系中国作协天津分会会员。

目 录

雪里送炭	马识途
准备落榜.....	(1)
你的 T.P.O	(41)
北山无知青.....	(111)
灰窑地.....	(169)

准备落榜

清风徐吹的早晨，我淌着湿漉漉的草地，在我家附近的楼群间徘徊。我注意到清晨的天空发着迷梦般的粉红，我睁大眼睛追随这粉红。短暂的沉思之后，我离开住宅区，走向行人寥落的街头——绿色邮筒像白日的猫头鹰，圆瞪着两只黑眼睛等待我。

我把一封信插向外埠投递口。停住，再看一眼小姨家的地址、邮码，然后立起手掌轻轻一推。

我没有料到，这仿佛毫无知觉的轻轻一推就是决定我命运的一个动作。

父亲前天打了我。他说过的话总是要兑现的。高考前最后一星期里，继母在我的物理复习题纲里发现了袁风给我的第30封信，作为对意外收获的反应，继母美丽地笑着，向我慢慢地扬散撕碎的纸片，那时候父亲一张阴沉的灰脸在翻落的白纸片后面出现。一句铁硬的预告顺着他的煤黑色的手指向我射来：等考完了，跟你算账！

往日惩治弟弟父亲是用巴掌扇，一直扇到弟弟终于喊

出“改”字儿来。这样的结果往往在几个小时之后才会有，那时父亲已经摇摇晃晃头顶漏湿，弟弟不能不给他一个台阶下。而我，无论怎样绝不吱声，于是惩治我父亲用的是腰带。这让我感到合适。我讨厌父亲那双手，说不出有多么厌恶。再好吃的东西，若经他摸过，我便碰也不碰，当我闭紧一双眼，感觉着自己的身体在呼呼生风的腰带底下弹震不已的时候，整个房间充满碎裂的声响。这声响带来的不仅是恐惧。我为内心深深的憎恨而激动。我下了决心，这次一定要惩罚他——用我充分的自由使他不安，永远不安！

又看见小姨家那扇苹果绿的小门了。小门上一只梯形信袋内插着几枝干萎的玫瑰花。泪水莹莹而出，我抽出来按铃的手，花几分钟时间努力控制。也许，这是最后一个暑假了，不管怎样要轻松起来，快活起来，让小姨全家人因为我的到来高兴吧。

维维给我开的门。维维是个很爱激动的5岁女孩，所有的举止都像个小公主。她在门口上下蹦跳着拍着小手：辛妮姐姐，辛妮姐姐！细声细气的呼叫使我的心充满温柔。我看见了小姨，她满面笑意从房间内奔出，一只拖鞋几乎掉了。我被她满头顶上高高堆着的五颜六色的发卷吸引住，我说小姨你还是这么百忙呀。小姨使劲搂我一下，那对亮莹莹的眼睛上下打量我，发出惊叹：“哎哟真漂亮！”我笑笑，有点儿不好意思：“来你们这太高兴了就不知道穿什么好

啦。”

“真的辛妮，你越来越、越来越……”小姨慢声说，不说尽，眼光一直围着我转。那是一种典型的爱美的女人才会有的意味多端的眼光。不知怎的，我觉得一瞬间心里竟很歉疚。

我从小就喜欢小姨。我甚至以为小姨不去选择银幕生涯真是一种生命的浪费。漂亮的小姨从来都是诚挚的、真率的，虽然我比她整整小上 20 岁，却一直像她的妹妹。现在她穿来穿去为我拿拖鞋脸盆，找新毛巾新口杯，浑身上下抖落着一种浓烈的情绪。维维急切抓挠我的手心儿，让我看她的乌龟拉车。红红的塑料拉车上一个滑稽小人儿，随着拉绳拽的快慢会含笑点头，很可爱。突然间，在维维的头顶上我看见了姨夫。

姨夫站在厨房旁边的小屋门口，手上摆弄着一支钢笔。一道喜悦印在他脸上，清炯的眼睛快活地眨着。我努起嘴：“姨夫你这么半天才出来欢迎我！”姨夫笔插兜里，伸来一只大手捏我的胳膊肘儿，他轻轻说：“没长什么肉，辛妮。”我扬扬头发抿嘴笑，不接茬儿，心里说你知道我有个严格不苟的继母。每顿饭前，她总得挨个儿问，你吃几两啊？有一回我和弟弟不约而同都说吃半斤，继母把量米勺丢进水池里，敲敲打打半天没个安静。父亲烦了，数落我们八个吃货九个废物，她才在哗哗洗菜的水声里哼起她的健美乐来。

给我的感觉姨夫是很强壮的，简直该说是雄壮。但似

乎总没有场合展示这雄壮。大概因为在出版社的一部部书稿中耽搁得太多了，姨夫变成一个标准的持重男子，一切举止都显得温文尔雅涵养颇高。然而那浓浓的书卷气和彬彬有礼苛守秩序等等联成一体，动作多少有些迟缓、收缩。为此我就有些莫名其妙的惋惜。我总觉得一个出色的男人不该活得过于文质、过于规整。姨夫为我开了一罐雪碧，安静地靠那看我咕咕咕喝干，跟着就提到高考。姨夫认为这次数理化卷子有不小的难度。我没好气地说道：“挖空心思出难题，就为提高淘汰率呗——瞧，我让着各位，我来当被淘汰的！”

姨夫有些纳闷儿，摇着头若有所思。这时小姨走来拉开过道的壁橱抱被子，一面回头对我叫：“辛妮你累了明天聊吧，快进屋上床去。”我“哎”一声朝小屋走，小姨马上纠正我：“不对，上屋——咱们女性一屋！”

我恍然，偏过头去看姨夫。小姨这样安排，姨夫没有笑。可他应该笑。

姨夫一早就走了。维维还在贪睡。太阳的白光从窗上泄射着，召唤你把生命铺开。小姨正为此一丝不苟做准备。起床之后她就守在镜子跟前没完没了地抹抹点点。

维维翻个身儿，起来了，起来就要撒尿。我扶她晃晃悠悠往卫生间走。小姨快步上厨房吃早饭，碗也不用，直接端着奶锅喝，没喝几口，嘴里鼓鼓嚼着脚底下蹬穿高跟儿船鞋。我给维维洗洗脸，小姨伸来一只手轻轻摸我的头：

“辛妮，小姨很自私吗？把那么多事儿全丢给你了……”

我甩掉她的手：“哧，不是说好了吗？你尽管忙你的去，不过——太香啦，巴黎香还是东京香？真呛人一跟头！”

挎上背包时，小姨又踮着脚尖折回屋里去，她在穿衣镜前最后环顾一下光彩照人的自己。维维走她跟前张起一双湿淋淋的小手：妈妈早点回来妈妈买好吃东西。小姨快速闪身躲开维维，迭声说维维要乖，不乖就上幼儿园啊。开门的一瞬，小姨那张白里透红的脸孔飞闪出来紧迫。那是很惶悚很神秘的紧迫，对此我浑然无知。恋恋地听小姨落在楼梯间的咯噔噔鞋声，鞋声充满快意。

那快意我没有，从来就没有。这是什么念头，忽然使我忧郁得很。

但是许多耗费体力的活计把我缠住。我在洗衣机的转轴声吸尘器的抽灰声以及崔健的嘶吼声中忙来忙去，努力扮演着一个我极想扮演的角色。

一切都远了。我在开始一种十分温馨的，充溢着安稳感的生活。我知道这生活不属于我，突然地加入是短暂的，然而我愿珍惜它。

我年轻，刚刚19岁。但我不是一个对生活充满信心的女孩。整个高三两个学期里，我被爱情这东西搞得晕晕乎乎，结局是彻头彻尾的失败。不管怎样掌握轻重缓急，一出考场我还是虚弱苍白，明白了问题的严重性。太阳显得冰冷无光，喉管里恶心极了，收不住一双脚，迎头朝楼栏杆撞上去。当晚在老地方，袁风显得过于安静。我为这安

静生气，尽管他一再说，是他耽误了我，他万分内疚。我无法宽容也无法振作，我为曾经发生的一切而厌烦。想起来在这场恋爱发生之前，我曾是高三一的考试尖子。袁风说，我的考分和我的姿容构成了一对高栏，永远刺激着最骄傲的异性。现在这对高栏被我从根儿上折断一只，另一只便跛了脚。我并非因此难过。相反，我对虚荣的损伤还感到轻松。问题是该珍惜的东西袁风没有找到。甚至他的脸一直在对着月亮偷偷发笑。这掩不住的喜悦真正刺伤了我。袁风误会了我的眼泪。他无法制止我的哀痛。于是约会拖得过长。却没有沉思的气氛，更没有沉思的心情，突来的淡漠使我们莫名其妙的陌生了。分手时袁风告诉我他要报考最高学府。我凄伤地作笑，为那平滑脑门儿上过于黑亮的卷发而气愤。我挣脱袁风的手臂匆匆离去，身后死静，袁风没有追来，好像变做了空气。我强忍住不回头。我感到一颗心如此薄嫩脆弱，当它盛满失望时，几乎让我产生了溺水的冲动。

“你叫他来，叫他来，让我看看。别说这个袁风，别管谁，就谈两分钟，我就知道他是哪类，他内部构造是什么。”

小姨昨天晚上一再建议。她说我身上什么时候染上了上辈子人的坏习惯，只想不做，傻矜持，这太不可救药。她认为我在袁风那充分占有优势，说不定袁风这会儿正到处找我哩。男人需要女人弱——小姨说，你如今的景况使袁风找到了平衡量。“可他还不是‘男人’，我也还不是‘女

人’。”我让小姨清楚这点。当我们第一次尝试初吻时，他给我摆好姿势，让我闭眼等着，好没意思。小姨，我们这是爱还是玩儿？讨厌！我不要再重复。

小姨两只手软软托住自己的双颊，头转了，冲着窗外墨黑的天空。“只要是真实的就是甜蜜的。辛妮你不该错过了，对爱情，永远要追逐。”“好哇，追逐。我明白追逐。可是我没你那些本领。”小姨一个重拳给我，脸孔红起来。然而她不再说什么。打出一个长长的呵欠翻身过去睡了。剩下我一个人苦想，该让袁风来吗？那么我还理他？

袁风是个该死的字眼，甚至菜篮子不再新鲜，花坛不再美丽、维维以及家鸽都显得扰人起来。“走吧维维！”我喊一声，挎上菜篮子自己先走前边。

姨夫和小姨都在傍晚时分回来。我烧的糖醋鱼和炸土豆让他们饭量大增。我挺高兴，说做饭其实没什么呀，随机应变妥善安排就全有了。也许当初真该直接报考烹饪学校。刚说完，姨夫撂下碗筷，一脸不解地问：“辛妮你怎么回事，你原来功课多好呵！”

我无话可说，正有根鱼刺儿卡了嗓眼儿。拼命咳，竟有泪珠掉下来。红胀着脸看大家，几双眼睛都对着我，维维紧张地皱起小眉头，一声接一声小心问好了吗好了吗？我吃不下去了。我害怕关心，此刻尤其受不了。

小姨收拾饭桌，这时姨夫出去换鞋子，说要为我打听一下高考录取结果。我说别白辛苦了。他大手拍拍我，抹一下我头顶，轻柔地说好好一个辛妮，怎么就变得这么没